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及副董事长收到立案调查结案通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方欣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方欣科技”）及副董事长徐正军先生于 2018 年 9 月 5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下发的《调查通知书》（编号：苏证调查字 2018077 号、苏证调查字 2018078 号），方欣科技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方欣科技立案调查，对徐正军先生进行调查。

近日，方欣科技及徐正军先生收到针对上述调查的《结案通知书》（结案字【2019】1 号）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调查审理，认为：方欣科技有限公司、徐正军的涉案违法事实不成立，决定予以结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9 年 10 月 30 日